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2014 年第四次會議於 2014 年 7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 1 號會議室舉行。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2014 年第四次會議討論摘要：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4.1	CIC/CRB/M/003/14	<b>通過 2014 年第三次會議之會議記錄</b> - 委員通過經修訂的第三次會議之會議記錄。
4.3.1	CIC/CRB/P/024/14 (匯報文件)	<b>工人註冊處</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5 月 19 日起以平郵方式郵遞註冊證予工人。於 7 月有超過 40% 申請人選擇使用此服務。</li> <li>• 8 月 6 日起於選定的建造工地推行外勤續證服務試驗計劃。</li> </ul>
4.3.3	CIC/CRB/P/026/14 (待議決文件)	<b>資深工人評核小組委員會</b> 通過申請財政預定作為工會協助辦理資深工人核證工作年資及相關評核的津貼補助，上述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訂) 條例》生效前，第二類資深工人註冊預審的津貼補助及行政開支；</li> <li>• 《(修訂) 條例》生效後 18 個月內，資深工人註冊安排的津貼補助；及</li> <li>• 作為提供其他參與資深工人年資核證的認可機構的津貼補助。</li> </ul> 立法會三讀通過《(修訂) 條例草案》後展開第二類資深工人預審（預計於 14 年 11 或 12 月）。
4.3.4	CIC/CRB/P/027/14 (待議決文件)	<b>註冊事務小組委員會</b> - 委員通過以下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豁免緊急建造工作通知書」中的「餘下階段禁止條文」修訂為「『專工專責』條文」。</li> <li>• 制定註冊主任行使取消註冊權力的機制，如發現工人未有辦理平安卡或其他相關法例的註冊續期，註冊主任可聯絡該工人的僱主勸喻他辦理相關續期申請，及設立通報機制，讓相關機構/部門通知註冊主任跟進相關法例註冊被停牌或吊銷的個案。</li> <li>• 向工人註冊於 2015 至 2016 年屆滿，及於辦理續證時繼續選擇工人註冊證與平安卡統一到期日的工友，派發港幣 100 元現金券用作繳付該次續證申請費用，平均分佈 2015 至 2021 年的續證工人數目。希望有 10 萬工人參與此安排。</li> <li>• 《建造業工人註冊（費用）規例》修訂後的臨時技工註冊，於臨時註冊有效期內轉為正式註冊，不需額外註冊費用，該現有註冊證的有效期將保持不變。小組委員會會討論可否讓註冊在短期內屆滿的工友於轉換註冊手續時預繳續證費用，以無需再前往註冊處辦理續證申請。</li> </ul>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訂) 條例草案》通過後，現正使用的工種編號保持不變，全科工種分項獲分配新編號。</li> <li>• 增設「強電流電纜接駁技工(中壓)」工種，並修訂名稱為「強電流電纜接駁技工(不帶電)」。</li> </ul>
4.3.5	CIC/CRB/P/028/14 (匯報文件)	<p><b>數據分析專責小組</b></p> <p>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過去 12 個月內，估計有 243,578 名工人從事建造業。是次數據分析報告中剔除了從事非建造工作人士，包括司機、保安員，清潔工等。電話調查將恆常地於每年 4、8 及 12 月共進行 3 次，每次訪問 10,000 名涵蓋 24 個最普及工種的工人。另於 14 年 8 月的電話調查特別訪問 26 個人手短缺工種的工人(減去 24 個恆常訪問工種後額外訪問 6 個工種的工人)，了解相關工人是否充分就業，此安排暫不會納入在恆常調查內。</p>
4.3.6	CIC/CRB/P/029/14 (匯報文件)	<p><b>推廣《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餘下階段禁止條文專責小組</b></p> <p>宣傳方案包括 1) 提供資深工人註冊諮詢服務；2) 舉辦簡介會；及 3) 有需要時設立資深工人註冊熱線電話。上述方案於立法會三讀通過《(修訂) 條例草案》後展開。</p>
4.3.7	CIC/CRB/P/030/14 (待議決文件)	<p><b>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專責小組</b></p> <p>基於以下原因，委員會接納專責小組建議新工人註冊證的設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設計顏色鮮明，其黃色部份配合業界常用顏色，例如工人制服；</li> <li>• 利用建築物料原素及圖案突出建造業的主題；及</li> <li>• 與舊註冊證設計有明顯分別，於更換新證期間讓承建商及工人易於識別。</li> </ul> <p>於新註冊證晶片已預留空間儲存工人生物特徵資料，滿足承建商利用此資料識別工人身份的要求。晶片內可儲存最近 120 次及利用智能裝置應用程式或自助服務機讀取額外 480 次(即合共 600 次)工人出入紀錄。專責小組即將於 8 至 9 月舉行第二輪業界簡介會。由 2015 年 9 月起向全港工人發出新註冊證。預計於《(修訂) 條例》生效後即可發出 5 年有效期的工人註冊證。</p>
4.3.8	CIC/CRB/P/031/14 (匯報文件)	<p><b>檢視建造業工人流失專責小組</b></p> <p>因議會不了解非議會畢業學員的背景及工藝水平，委員會同意集中為流失全日制議會畢業學員提供職業配對服務及舉辦焦點小組。</p> <p>首兩輪由就業輔導部提供的職業配對服務成績未如理想，委員會建議議會改善培訓制度，加強學員就業跟進服務和宣傳工作，並舉辦講座、舊生會等活動向學員講解行業的實際情況。上述建議應於議會會議上提出，並由建造業訓練委員會跟進及執行。</p>

註：於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上述文件，可應議會成員要求由工人註冊委員會秘書處提供。